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系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能投集团）将其持有的1,000,00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5.56%）无偿划转至其全资子公司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能投资本），本次股东权益变动属于国有资产内部无偿划转，不触及要约收购。

2. 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股份权益变动，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一、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基本情况

2023年3月23日，公司收到云能投集团来函，拟将其持有的1,000,00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5.56%）无偿划转至其全资子公司云能投资本。本次无偿划转前，公司股东方云能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5,086,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8.26%。2023年3月22日云能投集团与云能投资本签署了《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云能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086,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2.70%，云能投资本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5.56%。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不涉及控股股东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股份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二、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双方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云能投集团

云能投集团成立于2012年2月17日，注册资本15,671,991,782.74元，法定代表人胡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589628596K。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日新中路616号云南能投集团集控综合楼。经营范围：电力、煤炭等

能源的投资及管理；环保、新能源等电力能源相关产业、产品的投资及管理；参与油气资源及管网项目的投资；其他项目投资、经营；与投资行业相关的技术服务、投资策划及其咨询管理，信息服务。

（二）受让方：云能投资本

云能投资本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16 日，注册资本 5,692,640,000 元，法定代表人李湘，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072479647Y。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二环西路 220 号云南软件园（高新区产业研发基地）基地 B 座第 5 楼 524-4-268 号。经营范围：利用符合监管要求的资金开展股权、债权投资及管理；受托非金融类资产管理；商务信息咨询；电子商务技术咨询；供应链管理；网站建设；供应链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供应链数据处理；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综合服务；国内贸易、物资供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签署主体

转让方：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让方：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二）股份划转标的及基准日

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基准日为 2023 年 2 月 28 日，划转标的为云能投集团持有的公司 1,000,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5.56%。

（三）职工安置方案

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不涉及相关职工安置。

（四）债权、债务及或有债务的处置方案

云能投资本受让股份后，公司的债权、债务及或有债务由云能投集团和云能投资本按照划转后对公司的持股比例承担。

（五）协议生效条件

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协议签订后，向有权机构备案后生效。划转协议生效前，划转双方不得履行或者部分履行。

四、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股份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不会对公司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等财务指标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有关规定，云能投集团与云能投资对本次股东权益变动分别披露了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五、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尚需履行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程序，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